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3月9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5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文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产品需有保本约定），期限12个月以内（含），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为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

议案内容请见《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内容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9日